

#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115學年度社會領域種子教師培訓遴選 實施計畫

##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114 學年度工作計畫

## 貳、計畫目的

- 一、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以落實新課綱精神。
- 二、培訓技術型高中社會領域課程綱要宣導種子教師，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課程綱要之推廣與說明。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肆、研習時數

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

## 伍、實施辦法

- 一、培訓日期：115年05月22日(五)
- 二、培訓主題：115學年度新進種子教師培訓遴選
- 三、培訓地點：新北市立三重商工弘道樓2樓會議室
- 四、報名對象：全國技術型高中、高中設有職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普通附設專門學程之現職合格專任教師(含代理代課)且教學年資三年以上社會領域教師。



## 五、培訓階段：

階段	日期	內容	地點	說明
培訓	115年05月22日	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	三重商工	種子教師培訓課程
教案培訓	預計115年8月 (預計一日)	種子教師教案培訓工作坊	三重商工	教案撰寫培訓課程
教案成果發表	預計115年11-12月	教案成果發表	三重商工	教案發表

## 陸、5/22課程表

時間	主題與活動流程	講師	地點
13:00~13:30	報到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三重商工
13:30~13:40	開場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中心主任 李立泰校長	
13:40~13:50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任務說明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中心執秘 洪鈺旻秘書	
13:50~14:40	教學資源研發與經驗分享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中區副召集人 張哲維教師	
14:40~15:30	教案審查重點與 實務經驗分享	國家教育研究院 楊秀菁主任	
15:30~15:40	休息		
15:40~16:30	AI工具使用於 社會領域教學與教案研發	新北市立雙溪高中 邱俐瑜教師	
16:30~	賦歸		



## 柒、報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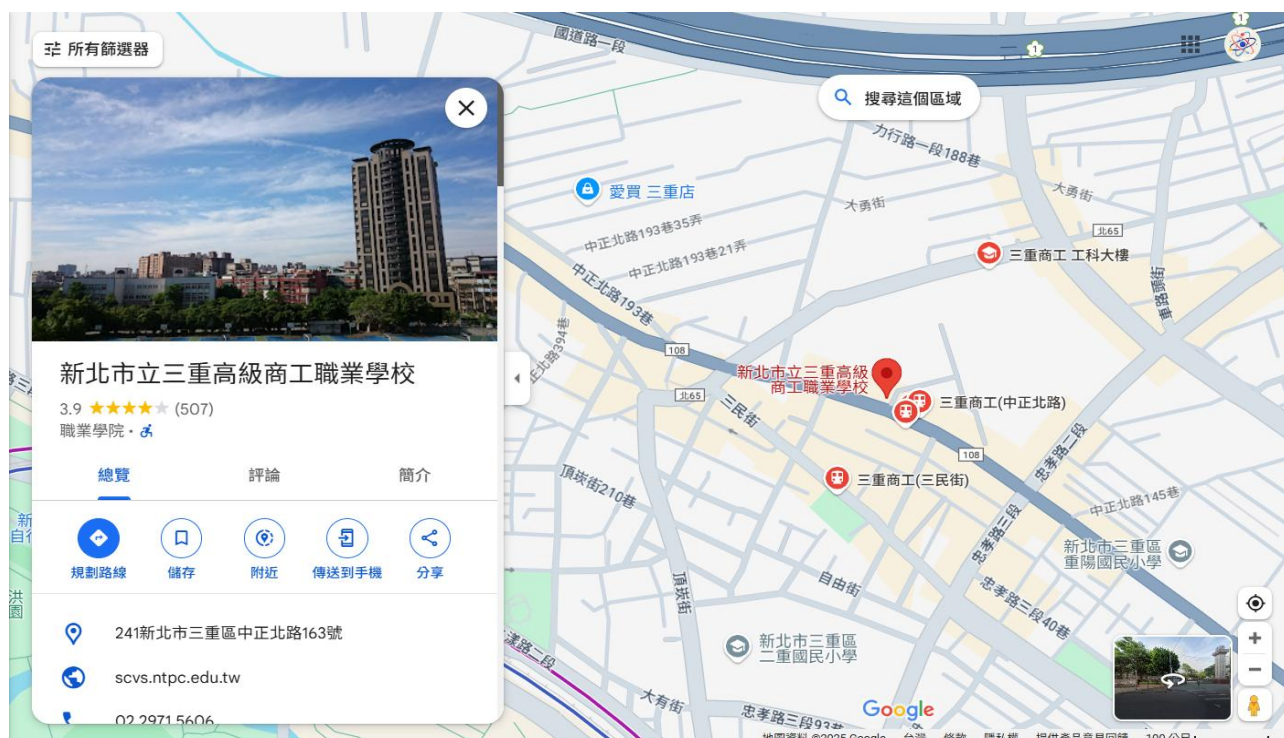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05 月 15 日(五)
- 二、填寫「新進種子教師報名表」及「新進種子教師同意書」，掃描為 PDF 檔並 mail 至中心助理信箱。
- 三、當天無法出席或須晚到者，請提前告知。
- 四、活動聯絡人：推動中心助理張小姐  
電話：02-2971-5606 分機 108  
Email：[scvs108@g.scvs.ntpc.edu.tw](mailto:scvs108@g.scvs.ntpc.edu.tw)  
推動中心助理郭小姐  
電話：02-2971-5606 分機 106  
Email：[society@g.scvs.ntpc.edu.tw](mailto:society@g.scvs.ntpc.edu.tw)

## 五、注意事項：

1. 報名經錄取，本中心將於 115 年 5 月 18 日(一)下午 5：00 前寄發研習錄取通知書及研習說明至電子信箱。
2. 未依規定於期限內完成報名程序、參與培訓課程，無法核發研習時數。



## 捌、交通資訊



## 一、自行前往

## (一) 公車：

1. 搭乘 652、299 號公車從臺北車站(忠孝)至新北大道中華路口下車，再步行約 1 公里(14 分鐘)至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2. 搭乘 14 號公車從臺北車站(忠孝)至三重商工下車，再步行約 46 公尺(1 分鐘)至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 (二) 捷運：

1. 捷運三重站：轉乘 640 號公車從捷運三重站至三重商工(三民街)下車，再步行約 210 公尺(3 分鐘)至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2. 捷運菜寮站：轉乘 933 號公車從三重運動場至三重商工下車，再步行約 46 公尺(1 分鐘)至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 玖、注意事項

- 一、 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教師往返交通費由服務學校支應。
- 二、 貴重物品請自行妥為保管，遺失恕不負責。
- 三、 本活動因天災地變或遵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以致無法如期進行時，本中心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 四、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隨時補充規定之，並公告於本中心網站、Line官方帳號。

本中心網站：<https://vtedu.mt.ntnu.edu.tw/nss/s/society>

本中心LINE官方帳號ID：@424xbzta



#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種子教師遴選、培訓及聘任原則

114年5月14日制定

115年3月20日修訂

##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第八點之規定培訓、聘任種子教師，並明訂其任務。
- 二、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以下簡稱中心）工作計畫。

## 貳、辦理內涵

由中心辦理培訓工作坊，邀請表現優異且有意願之教師，為提高種子教師的參與專業度及行動力，種子教師須參加培訓課程，增進教案設計能力，並研發教案與推廣後，中心報請國教署發聘為正式種子教師。

## 參、種子教師遴選

### 一、對象及條件：

- （一）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設有專業群科、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設有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之社會領域教師，為現職合格教師且服務年資三年以上。
- （二）對於研發課程與教材教法、教學實務及學習評量，具有相關經驗者。

### 二、推薦方式：

- （一）表現優異且有意願之教師自行報名。
- （二）中心委員或種子教師推薦優秀社會領域教師加入。
- （三）中心辦理種子教師徵選及培訓，招募有意願之教師。
- （四）中心檢核前一學年度種子教師所完成之任務，徵詢完成任務之教師接受續聘意願。

三、審查機制：種子教師名單經委員會議審查後通過。

## 肆、種子教師培訓

為提高種子教師的參與專業度及行動力，種子教師須參加由中心辦理之培訓課程，藉以增進素養導向教案設計能力，培訓後依中心任務研發教案與推廣，將可成為正式種子教師。正式種子教師完成當學年度中心指派任務，並達積分後續聘為下一學年度種子教師。



## 一、初聘種子教師：

- (一) 辦理培訓：須參加每年4月至7月間辦理之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或工作坊，達全程研習時數（原則為3小時以上）。
- (二) 初聘標準：須全程參與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或工作坊，並經中心培訓研習評定合格。
- (三) 須完成初聘種子教師工作任務：
  1. 教案研發（如素養導向教案、跨科目教案議題融入教案等）。
  2. 協助辦理研發教案之推廣研習。

## 二、續聘種子教師：

- (一) 須完成中心工作項目，並至少達3點積分。
- (二) 須全程參與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工作坊或回流訓。
- (三) 續聘種子教師工作項目：
  1. 課程諮詢
    - (1) 參加種子教師回流訓研習活動。(2點積分)
    - (2) 參與中心工作會報或其他會議。(1點積分)
    - (3) 參加區域諮詢輔導會議。(1點積分)
  2. 教材教法試行
    - (1) 提供自行開發之教學資源(教案)給中心。(1點積分)
    - (2) 參與共備社群活動至少兩次。(1點積分)
    - (3) 參與共備社群活動區域研習至少兩次。(1點積分)
    - (4) 協助規劃、辦理教師專業研習。(1點積分)
  3. 教學資源推廣
    - (1) 擔任推動中心研習之講師。(1點積分)
    - (2) 參加推動中心舉辦之研習至少兩場。(1點積分)
    - (3) 擔任各區域正副召集人。(1點積分)
  4. 其他列舉事項並經中心確認。(1點積分)

## 伍、種子教師聘任流程

- 一、初聘：教師須全程參與中心培訓工作坊，經由中心確認合格後報請國教署發聘成為正式種子教師，當學年度應完成研發教案與辦理推廣研習之中心任務，表件如附件一。



- 二、續聘：種子教師完成中心續聘種子教師工作任務達3點積分，有續聘意願並須全程參與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工作坊或回流訓，經服務單位同意者，中心將報署續聘為種子教師，表件如附件二。

## 陸、種子教師權利與義務

### 一、權利：

- (一) 中心報請國教署聘任，核發種子教師聘函。
- (二) 執行中心指派任務或相關會議之補助費用：交通費及代課鐘點費。
- (三) 產出符合中心格式要求之教案且經教授審查通過及中心委員會議通過，中心將支應教師辦理推廣研習之補助費用：印刷費、材料費、稿費、講師費及交通費等。
- (四) 優先參加中心辦理之教師社群、研習或工作坊，種子教師參與中心舉辦相關會議或研習活動之補助費用：交通費。

### 二、義務：

- (一) 協助推動課程諮詢輔導工作，於聘任期間依中心工作計畫，執行課程諮詢、教材教法試行及教學資源推廣工作：依指定格式研發教案，並實際授課試教，教案經教授審查通過，於當學年度在所屬任教班級，至少有一個班進行研發教案實際授課試教。
- (二) 研發或撰寫教材、教案或教學資源示例：擔任講師分享研發之教案及協助後續推廣研習，產出教案及成果資料須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中心得無償使用及推廣於中心網站。
- (三) 參與或協助推動教師社群或課程共備。

## 柒、執行任務同意文件

- 一、原服務學校同意文件：種子教師報名表、以具原服務學校校長及教務主任同意報名之核章。(附件一及附件二)
- 二、種子教師執行任務同意書：包括工作項目、內容、完成日期、親簽同意文件。(附件三及附件四)

捌、本原則經中心委員會議通過後施行。



#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 新進種子教師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男 <input type="checkbox"/> 生理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不告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服務學校		連絡電話	辦公室：            分機
職 稱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學 歷			
經 歷 (請填寫相關經歷，如兼任行政職、擔任相關委員等)	教學年資(含代理代課)    年		
任教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歷史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公民與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配課，科目：_____		
教學專業之經驗簡述(如：教案競賽、指導學生比賽成果...)			

※已詳閱社會領域推動中心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業經本校同意，願意擔任社會領域推動中心種子教師，並願意參與種子教師培訓研習，協助社會領域推動中心完成種子教師之工作項目。

種子教師簽名：\_\_\_\_\_

教務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新進種子教師同意書

本人\_\_\_\_\_已完成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5學年度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業經本校同意，願意擔任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5學年度種子教師，協助社會領域推動中心完成種子教師之工作項目如下：

項目	協助工作內容	預計完成 (繳交日期)
1	教案研發	預計115年12月
2	教案推廣	預計116年4月前
3	參加種子教師回流訓	預計116年5月
4	其他	

服務學校：\_\_\_\_\_

種子教師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